

《法学理论》考试大纲

一、考试题型与分值

名词解释题（20%）

辨析题（30%）

简答题（40%）

论述题（60%）

（每卷总分 150 分，共 300 分）

二、考试的目的和要求

主要目的是通过法学综合考试，测试考生对基础法学内容的掌握程度和应用相关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要求考生全面系统地掌握法理学、民法学、行政法与刑法的基本概念、理论和主要研究方法，熟悉法理学、民法学、行政法学与刑法学在自己专业领域中的应用，了解法理学、民法学、行政法学与刑法学的主要发展趋势和前沿领域，具有应用这些知识分析、认识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考试的内容和要求

（一）法理学部分

1、法学研究与法学教育

了解法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理解法学与相邻学科的关系，特别是相邻学科对法学研究的方法论意义；掌握我国法学体系的学科划分；理解法理学在法学体系中的地位。

2、法学的研究方法

了解法学方法论的含义及其层次性；掌握法学方法的含义；了解我国法学方法论的基本原则；掌握法学研究的基本方法，特别是实证分析方法的含义和分类。

3、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产生和发展

了解法学在中西方不同的发展历程，特别是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产生和发展。

4、法理学概述

了解原始社会的生产方式、组织结构和社会调控机制；理解原始习惯与法律的主要区别；理解原始社会调控机制崩溃的原因；了解法的产生的社会背景和主要标志。重点是掌握法产生的一般规律。

5、法的概念

了解中西方历史上“法”的词源学含义，了解历史上法的定义的多样性；重点理解和掌握马克思主义法的定义、本质和基本特征。

6、法的渊源、形式与效力

理解法的渊源的概念，了解法的渊源的主要形式，掌握当代中国法的渊源；了解规范性法律文件系统化的主要形式，特别是法律汇编和法律编纂的区别；掌握法的分类，特别是法的一般分类；理解法的效力的含义，重点掌握法的效力层次规则和效力范围。

7、法的要素

了解法的要素的含义和法律思想史上主要的法律要素模式；理解法律概念、法律规则和法律原则的含义和分类；掌握法律原则和法律概念的功能；重点掌握法律规则的逻辑结构以及法律规则与法律原则的区别。

8、法律体系

理解法律体系的概念和特征；理解法律体系与法学体系、立法体系、法制体系、法系等的关系；掌握法律部门的概念、特点和划分标准；掌握当代中国法律体系的构成。

9、权利和义务

全面理解权利和义务在法中的地位；理解法律权利和法律义务的概念、本质、特征、作用和分

类；重点掌握权利与义务的关系。

10、法律行为

理解法律行为的概念和特征，掌握法律行为的基本分类，全面、准确地理解和掌握法律行为的结构。

11、法律关系

理解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了解法律关系的分类；了解法律关系主体的概念和种类，重点掌握法律关系主体资格（法律权利能力、行为能力、责任能力）；理解法律关系客体的概念、特征和典型形态；掌握法律关系形成、变更和消灭的条件，特别是法律事实的概念和分类。

12、法律责任

理解法律责任的含义、特征和分类，重点掌握法律责任的构成（构成要件、构成方式）；理解归责的含义，重点掌握归责原则；理解免责及其条件；理解法律责任实现方式的含义、分类以及不同实现方式之间的区别。

13、法律程序

理解法律程序的概念、特点和作用；了解正当法律程序的起源和发展；重点掌握正当程序的特征和意义。

14、法的历史

了解法的历史类型的概念、法的历史类型更替的一般规律以及不同历史类型的法的特征；掌握资本主义法系的概念、划分，特别是重点掌握大陆法系与英美法系的区别；了解当代中国法律制度的本质和特征。

15、法的演进与发展

了解法律发展的含义和一般理论；理解法的继承的概念、特点，掌握法的继承的根据，了解法的继承的内容；了解法的移植的概念和主要形式，理解法的移植的必然性和必要性；理解法制改革的含义和必要性，重点掌握当代中国法制改革的基本内容。

16、法的制定

理解立法的概念和特征；理解立法体制的概念和我国现行立法体制的特点；了解当代中国立法的指导思想，理解立法的基本原则；理解立法程序的概念，了解我国立法的基本程序；理解立法技术的含义、作用，了解立法技术的分类；理解法典编纂的含义、条件、作用和意义。

17、法的实施

理解守法的含义、主体和条件；理解执法的概念、主体和基本原则；理解司法的概念和特点；了解司法职权的含义及其划分；了解司法体系的含义和构成；了解司法的基本要求，重点掌握司法的基本原则；理解法律监督的概念和构成（主体、客体、内容）。

18、法律职业

了解法律职业的概念、特征和形成；理解法律职业技能和法律职业伦理的内涵；重点是法律职业思维的特点以及律师、法官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了解我国法律职业的基本制度。

19、法律方法

了解法律方法的含义、意义、历史和范围；理解法律解释的含义及其必要性；了解我国法律解释的原则和体制，掌握法律解释的方法；掌握法律推理的概念、特征和分类（形式推理、实质推理和类推适用）。

20、法的价值

理解法的价值的含义；了解法的价值体系的概念及其构成（法的目的价值系统、形式价值系统和评价标准系统），理解法的目的价值系统的基本属性；理解法的价值冲突及其原因，了解整合法的价值冲突的原则。

21、法与秩序

理解秩序的含义，了解思想史上主要秩序观的变迁；了解法的秩序维持作用的主要内容。

22、法与自由

理解自由的含义及其与权利、国家权力的关系；掌握法的自由保障作用的主要体现。

23、法与效率

了解效率的含义；理解法的效率促进作用的主要内容。

24、法与正义

了解正义的含义的复杂性，理解法与正义的一般关系，特别是法律对于正义的作用；理解法的形式正义的含义、标准及其局限性；了解法的实质正义及其困难。

25、法与人权

理解人权的含义及其基本属性；了解人权主体和人权内容的历史演变；了解国内法和国际法现存的基本人权保障机制。

26、法与经济

了解法与经济基础的一般关系；理解法与市场经济以及当代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内在关联；了解经济全球化及其对法律的影响（法律全球化）。

27、法与政治

理解法与国家、公权力、现代民主政治的一般关系；掌握法律与政党政策的关系；了解法治国家建设与当代中国政治文明建设的关系

28、法与文化

了解我国法律传统的基本特征；理解法与道德的关系；理解现代法与宗教的关系，了解现代法在宗教问题上的立场。

29、法与法治国家

理解法治和法治国家的含义，了解法治思想发展的历程，了解法治国家的共性和个性，着重掌握法治国家的基本构造和社会条件；理解中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必要性，了解新中国的法治发展历程，重点掌握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现实目标。

30、法与和谐社会

了解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和基本特征；了解建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法律机制。

（二）行政法部分

一、行政法学的基本概念

1、了解行政、国家行政、公行政等概念的含义

2、识记、领会行政法的概念

二、行政法的法源

1、了解行政法法源的含义

2、识记行政法法源的种类

三、行政法的基本原则

1、了解行政法基本原则的含义、性质和功能

2、识记、领会行政法的实体性基本原则和行政法的程序性基本原则

四、行政法主体

1、领会行政法主体的含义

2、了解行政法主体、行政主体和行政机关三者的关系

3、了解行政机关的含义、性质、特征及其分类

4、了解其他行政主体的含义

5、了解行政相对人的概念和分类

五、行政行为

- 1、了解行政行为的概念、特征
- 2、掌握行政行为的分类
- 3、识记抽象行政行为的概念、范围和合法要件
- 4、掌握具体行政行为的成立要件和合法要件
- 5、了解行政许可、行政给付、行政奖励、行政确认、行政裁决、行政规划、行政命令、行政征收、行政指导、行政合同的含义
- 6、掌握行政处罚的概念、特征、种类、原则和程序
- 7、掌握行政强制的概念、特征和种类
- 8、识记、领会行政程序的基本原则和基本制度

六、行政复议

- 1、了解行政复议的概念、性质和特征
- 2、识记行政复议的基本原则和基本制度
- 3、掌握行政复议的范围
- 4、掌握行政复议法律关系的主体
- 5、了解行政复议的程序

(三) 民法学部分

一、民法概述

- 1、了解民法的概念、民法的渊源、民法与相关法律部门的关系
- 2、掌握民法的调整对象、民法的性质

二、民法的基本原则

- 1、了解民法基本原则的概念和功能
- 2、了解平等原则、公平原则、公序良俗原则
- 3、掌握私法自治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三、民事法律关系

- 1、了解民事法律关系的概念和分类
- 2、了解并掌握民事法律关系的三要素
- 2、了解民事法律事实的概念，掌握民事法律事实的类型划分

四、民事主体

1、了解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民事行为能力 and 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的住所和居所；了解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掌握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监护制度

2、了解法人的概念、法人的分类、法人的机关和法人分支机构；掌握法人的成立、法人的民事能力、法人的变更和终止

3、了解合伙的概念和特征、合伙人的出资、退伙和入伙；掌握合伙的债务承担、合伙的内部关系

五、民事权利

- 1、了解民事权利的概念，掌握民事权利的分类
- 2、了解并掌握民事权利的行使和保护

六、物

了解并掌握物的概念和特征；了解物的分类及其区分意义

七、民事行为

- 1、了解民事行为的概念和分类；掌握民事行为的成立要件和生效要件
- 2、了解意思表示的概念、形式和构成要素；掌握意思表示的生效
- 3、了解附条件和附期限的民事行为；掌握效力存在欠缺的民事行为

4、了解代理的特征和概念、代理的类型、代理权行使的一般要求；掌握表见代理、无权代理、代理权行使的限制

八、期限和诉讼时效

1、了解期间、期限的概念、期限的确定和计算

2、了解诉讼时效的概念和种类、诉讼时效的延长；掌握诉讼时效期间与除斥期间的区别、诉讼时效期间中止与中断的区别

3、了解诉讼时效期间届满的法律效果

九、人格权

1、了解人格权的概念和特征、一般人格权、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名誉权、隐私权

2、掌握人格权的类别及其体系、人格权和其他权利的关系

十、物权

1、了解物权的概念和特征、物权的种类和客体；掌握物权法的基本原则、物权的变动、物权的民法保护

2、了解所有权的概念和内容、所有权的取得、共有；掌握建筑物区分所有权和相邻权

3、了解用益物权的概念和特征；掌握地役权、采矿权

4、了解担保物权的概念和特征、抵押权、质权、留置权的概念

5、了解并掌握物权法中有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规定

十一、债和合同

1、了解债的概念和特征、债的要素、债的分类、保证和定金；掌握不当得利和无因管理

2、了解合同的概念和特征、合同的分类；掌握合同的成立和生效

3、了解合同内容和合同条款；掌握免责条款和格式条款

4、了解合同履行的原则和规则；掌握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

5、了解并掌握债权人的代位权和撤销权

6、了解合同的变更；掌握合同权利的转让和合同义务的移转

7、了解合同终止的概念、债务免除、抵销、提存、混同；掌握合同的解除

8、了解违约责任的概念和特征、违约责任的构成要件、违约行为的形态及其责任；掌握违约损害赔偿责任的范围、违约责任的免责事由

十二、侵权行为

1、了解侵权行为的概念和特征、侵权行为的分类、侵权责任的形态、不承担责任和减轻责任的情形

2、掌握产品责任、高度危险责任、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物件损害责任

3、掌握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环境污染责任

（四）刑法部分

1、刑法学的研究对象和范围

2、刑法的概念、性质与任务

3、刑法三大基本原则的具体内容、产生、发展及具体运用

4、我国刑法体系和刑法解释的基本内容

5、我国刑法空间效力和刑法时间效力的基本内容

6、犯罪的概念、特征和本质

7、犯罪构成的概念、特征、内容

8、犯罪客观要件的基本内容（危害行为、行为对象、行为结果、因果关系）

9、犯罪主体的概念和具体内容，自然人犯罪主体和单位犯罪主体的规定

10、犯罪故意、犯罪过失的概念内容

- 11、正当防卫、紧急避险的概念、条件及防卫过当、避险过当的刑事责任
- 12、犯罪预备、未遂、中止的概念、条件及刑事责任
- 13、共同犯罪的成立条件和共同犯罪人的种类及其处罚原则
- 14、刑罚的概念和目的，刑罚的功能
- 15、我国刑罚体系、种类
- 16、量刑的原则、量刑的情节及适用
- 17、累犯、自首与立功的概念、条件及刑事责任、数罪并罚和缓刑的基本内容
- 18、减刑、假释的概念和条件
- 19、追诉时效的期限及计算

20、刑法各论部分：罪状、法定刑的概念、类型，法条竞合的适用原则、危害国家安全罪的基本特征、危害公共安全罪的基本特征，用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的种类及犯罪构成，重大安全事故罪的种类及犯罪构成、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罪的概念及犯罪构成，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罪的种类及各种常见罪的基本特征及刑事责任、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的概念和构成，侵犯财产罪的概念和各常见罪的构成要件、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的概念及构成，贪污贿赂罪的概念和各罪的基本构成要件、渎职罪的概念和构成要件，滥用职权罪、玩忽职守罪及司法机关工作人员渎职犯罪的构成要件。